### 关于《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》（2020版）的政策解读

1. 出台背景

按照省工程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，为提高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运行效率，经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同意，对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进行调整。

1. 主要内容

对于取消的事项，将不再进行审批。对于未取消事项，各部门要严格执行省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有关文件要求，实现在工改系统内一网通办。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事项的具体审批人员，严格按照事项审查内容和要求办理，杜绝事项审批在工改审批系统外体外循环，确保事项接件、反馈、审查、审批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结。

本清单包含39项保留事项（运行）（其中审批管理类事项32项，评估评价与中介类事项1项，市政公用服务类事项6项），19项保留事项（挂起）（其中审批管理类事项16项，评估评价与中介类事项3项），9项不列入事项，16项取消事项（其中审批管理类事项14项，评估评价与中介类事项1项，市政公用服务类事项1项），明确了工程建设项目涉及的审批、服务事项名称、设定依据及改革举措等内容。